

关于宁水新规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变更的公告

厦门宁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管理的宁水新规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该基金”）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规范运作，稳健运营。为更好地为该基金投资者提供投资理财服务，我公司拟根据《宁水新规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对交易账户数量限制进行变更。

宁水新规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交易账户数量限制具体修改如下：

原第二部分 释义：	现第二部分 释义：
<p>10、证券经纪商：本基金暂不指定证券经纪商，基金管理人经与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增减、变更证券经纪商，并通过本基金合同约定的方式之一通知基金服务机构（如有）。本基金的证券经纪商最多不得超过两家。</p> <p>11、期货经纪商：本基金暂不指定期货经纪商，基金管理人经与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增减、变更期货经纪商，并通过本基金合同约定的方式之一通知基金服务机构（如有）。本基金的期货经纪商最多不得超过两家。</p>	<p>10、证券经纪商：本基金暂不指定证券经纪商，基金管理人经与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增减、变更证券经纪商，并通过本基金合同约定的方式之一通知基金服务机构（如有）。</p> <p>11、期货经纪商：本基金暂不指定期货经纪商，基金管理人经与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增减、变更期货经纪商，并通过本基金合同约定的方式之一通知基金服务机构（如有）。</p>

我公司将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向基金份额持有人披露合同交易账户数量限制变更事宜，并按监管规定及时向监管机构报备。

特此公告。

厦门宁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9日

